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武编〔2013〕36号）精神，设立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一）承担制定全市计划生育药具发展规划、全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规范 and 全市计划生育药具规章制度等工作任务。

（二）承担拟定药具专项经费和编制、审核全市各类计划生育药具需求、分配计划，并监督检查执行。

（三）承担履行国家免费供应计划生育药具的管理和服务职能，实施药具调拨、发放、储存、质量监测、统计和药具经费财务核算等工作；承担对下级药具管理和 Service 工作的监督、指导和考评。

（四）承担优生优育、避孕节育、生殖健康、预防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知识的宣传教育指导和服务工作；承担全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干部队伍的教育培训规划工作；承担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及避孕节育知识的社会宣传工作。

（五）承担全市国家免费提供计划生育药具质量管理和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流通领域的计划生育药具进行监督和管理等工作。

（六）承担生殖保健和计划生育新技术、计划生育药具

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七）承担生殖保健、优生优育等方面的科研工作；承担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协助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鉴定工作。

（八）承担 0-3 岁婴幼儿的早期发展指导工作；协助开展计划生育家庭病残儿医学鉴定工作。

（九）承担更年期及老年期健康服务、家庭指导与咨询服务工作。

（十）承担武汉市托育服务指导中心职责，负责全市家庭养育照护宣传指导；负责全市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管理咨询和服务评估的指导和信息收集；负责区级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业务指导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药具和计划生育技术科、信息科、宣传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计划生育扶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942.7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9.83	本年支出合计	1,212.89
上年结转结余	3.06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12.89	支 出 总 计	1,212.89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212.89	1209.83	1209.83								3.06	3.06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12.89	1209.83	1209.83								3.06	3.06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1212.89	1209.83	1209.83								3.06	3.06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12.89	609.09	60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5	6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7	55.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8	36.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9	18.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	5.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	5.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70	492.51	450.19			
21004	公共卫生	3.06		3.0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6		3.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6.51	419.38	447.13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866.51	419.38	44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3	7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13	7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3	56.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3	56.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	6.81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6	12.46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09.83	一、本年支出	1212.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3.06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6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942.7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12.89	支 出 总 计	1212.8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12.89	609.09	567.29	41.80	60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5	60.45	58.15	2.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7	55.17	55.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8	36.78	36.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9	18.39	18.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	5.28	2.98	2.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	5.28	2.98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70	492.51	453.01	39.50	450.19
21004	公共卫生	3.06				3.0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6				3.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6.51	419.38	379.88	39.50	447.13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866.51	419.38	379.88	39.50	44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3	73.13	7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13	73.13	7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3	56.13	56.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3	56.13	56.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36.86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	6.81	6.81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6	12.46	12.46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53.61				153.61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1212.89	609.09	567.29	41.80	603.80
713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12.89	609.09	567.29	41.80	603.80
713031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 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1212.89	609.09	567.29	41.80	603.8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9.09	567.29	4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35	473.35	
30101	基本工资	94.23	94.23	
30102	津贴补贴	28.57	28.57	
30107	绩效工资	194.75	194.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8	36.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39	18.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79	52.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2.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0		41.80
30201	办公费	2.95		2.95
30205	水费	0.66		0.66
30206	电费	7.50		7.50
30207	邮电费	1.20		1.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8		1.78
30211	差旅费	3.20		3.20
30213	维修（护）费	1.36		1.36
30216	培训费	2.44		2.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3.27		3.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4	12.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94	93.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94	93.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0		3.50		3.50	0.3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无数据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无数据

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03.80	600.74			3.06				
713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03.80	600.74			3.06				
713031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603.80	600.74			3.06				
31	本级支出项目		603.80	600.74			3.06				
42010024 713T0000	2024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3.06				3.06				
4201002 6713T00	机构运转维护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301.84	301.84							
4201002 6713T00	生育支持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145.29	145.29							
42010026 713T0000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153.61	153.61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填报人	刘伊俊	联系电话	85790107			
部门 总体 资金 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5 年	2024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212.89	100%	1091.2	1226.4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9.27	
		合 计	1212.89	100%	1160.47	1226.49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67.29	46.77%	665.91	474.14
		运转类项目支出	41.80	3.45%	50.81	60.6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03.80	49.78%	443.75	691.75
合 计		1212.89	100%	1160.47	1226.49	
部门 职能 概述	<p>1. 承担制定全市计划生育药具发展规划、全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规范和全市计划生育药具规章制度等工作任务。</p> <p>2. 承担拟定药具专项经费和编制、审核全市各类计划生育药具需求、分配计划，并监督检查执行。</p> <p>3. 承担履行国家免费供应计划生育药具的管理和服务职能，实施药具调拨、发放、储存、质量监测、统计和药具经费财务核算等工作；承担对下级药具管理和服务工作的监督、指导和考评。</p> <p>4. 承担优生优育、避孕节育、生殖健康、预防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知识的宣传教育指导和服务工作；承担全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干部队伍的教育培训规划工作；承担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及避孕节育知识的社会宣传工作。</p> <p>5. 承担全市国家免费提供计划生育药具质量管理和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流通领域的计划生育药具进行监督和管理等工作。</p> <p>6. 承担生殖保健和计划生育新技术、计划生育药具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工作。</p> <p>7. 承担 0-3 岁婴幼儿的早期发展指导工作；协助开展计划生育家庭病残儿医学鉴定工作。</p> <p>8. 承担更年期及老年期健康服务、家庭指导与咨询服务工作。</p> <p>9. 承担武汉市托育服务指导中心职责，负责全市家庭养育照护宣传指导；负责全市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管理咨询和服务评估的指导和信息收集；负责区级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业务指导等。</p>					

年度工作任务	<p>1. 做好武汉市托育综合服务大楼项目建设运营谋划，争取政策支持，加强组织功能，指导引领全市托育服务事业发展，打造市级示范托育服务标杆，建设托育服务示范场景，建立托育服务人才培养实训基地。</p> <p>2. 深入学习贯彻《武汉市托育服务促进条例》，以《条例》落实为抓手，开展托育机构质量评估和星级评定，加大监管力度，推动武汉市托育服务行业健康、规范化发展，不断提升托育从业人员职业水平和专业实践能力，培养适应婴幼儿照护服务高技能人才。</p> <p>3.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形式丰富、互动性强、覆盖率高等特点，积极探索“融媒+托育”宣传教育模式，积极构建起全媒体、多平台的宣传工作新格局。围绕“家庭健康教育服务中心和优生优育指导中心”项目，推动新时代婚育教育进社区、进家庭，加强正面引导和专业指导，积极营造婚育友好社会氛围。</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本级支出项目	301.84	301.84	基本避孕药具服务、后勤服务保障等	
	计划生育扶助	本级支出项目	145.29	145.29	全市示范性托育服务指导	
	公共卫生服务	本级支出项目	3.06	3.06	免费基本避孕药具服务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本级支出项目	153.61	153.61	政府一般债利息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建立武汉市托育综合服务大楼；开展全市家庭养育照护宣传指导；开展全市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管理咨询和服务评估的指导和信息收集；负责区级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业务指导等。			目标 1：全面推行知情选择权，普及药具服务知晓率 目标 2：全市托育综合服务指导		
长期目标 1:	强化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引导，建立工作机制，推进托育服务健康发展。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支持和指导，探索建立普惠婴幼儿早期教育服务体系，提高婴幼儿家庭获得服务的可及性和公平性。以公益、普惠、便捷为原则，为0-3岁婴幼儿及家长提供公益性、非营利性的优生优育指导及早期教育指导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托育机构综合督导检查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5万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宣传覆盖群众人次	≥200万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合格率	≥8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全面推行知情选择权, 普及药具服务知晓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8万人次	≥6万人次	≥5万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药具发放机维护	≥200台次	≥100台次	≥130台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基层避孕服务项目培训和督导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全市托育综合服务指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托育机构综合督导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亲子课堂服务人数		≥500人次	≥500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大型托育服务及政策宣传活动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科普直播			1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制作托育公益宣传片			1部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发布新闻稿			≥2篇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宣传覆盖群众人次			≥200万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合格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1

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42010024909003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郭涛	联系电话	857901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黑泥湖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省级卫生健康部门是本地区避孕药具采购主体，省、市、县级计划生育药具管理机构负责药具的存储、调拨及相关工作。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的要求，实行省级集中采购的中央和省级安排的免费避孕药具资金，指标到县（市），县（市）列支，资金到县（市）。		
项目主要内容	按中央、省有关文件要求，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免费避孕药具服务		
项目总预算	3.06	项目当年预算	3.0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上年结转的中央基本避孕药具服务经费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共卫生服务	中央基本避孕药具免费服务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落实基本避孕服务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公共卫生服务		全市中央免费避孕药具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5 万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中央免费基本避孕药具验收入库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率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公共卫生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5 万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中央免费基本避孕药具验收入库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率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 12-2

计划生育扶助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扶助	项目编号	4201002671300300001 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郭涛	联系电话	857901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黑泥湖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国家发改委、卫健委关于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试行）》（发改社会[2019]1606 号）、《国家卫健委关于印发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和托育机构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卫人口发[2019]58 号、《国务院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 号）、《关于印发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卫办人口函〔2021〕629 号）《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草案》、《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省级示范性机构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卫办通【2022】55 号）、《市卫健委关于成立武汉市托育服务指导中心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到 2025 年，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4.5 个，将婴幼儿照护服务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强化政策引导，建立工作机制，推进托育服务健康发展。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支持和指导，探索建立普惠婴幼儿早期教育服务体系，提高婴幼儿家庭获得服务的可及性和公平性。以公益、普惠、便捷为原则，为 0-3 岁婴幼儿及家长提供公益性、非营利性的优生优育指导及早期教育指导服务。		
项目总预算	145.29	项目当年预算	145.2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 年新增项目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2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2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计划生育扶助	全市示范性托育服务指导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29	落实全市示范性托育服务指导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计划生育扶助		建立武汉市托育服务综合服务大楼；开展全市家庭养育照护宣传指导；开展全市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管理咨询和服务评估的指导和信息收集；负责区级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业务指导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生育扶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托育机构综合督导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合格率	≥8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计划生育扶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全市托育机构免费为居民提供科学育儿活动	≥100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托育机构综合督导检查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亲子课堂服务人数	≥500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大型托育服务及政策宣传活动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科普直播	12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制作托育公益宣传片	1部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发布新闻稿	≥2篇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宣传覆盖群众人次	≥200万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合格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项目编号	42010026713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郭涛	联系电话	857901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黑泥湖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草案》、《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省级示范性机构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卫办通【2022】55 号）、《市卫健委关于成立武汉市托育服务指导中心的通知》、《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办法（试行）》（国家人口计生委令第 10 号）、《全国计划生育药具业务管理规范（试行）》（国计生药字〔2006〕56 号）、《〈国家免费提供避孕药具质量管理规范〉和〈国家免费提供避孕药具仓储质量管理细则〉》（国卫计药字〔2019〕11 号）》		
项目主要内容	针对育龄人群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宣传教育，承担计划生育、生殖保健的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全面宣传、普及全生命周期、全生育周期健康知识，提高公民的生殖健康水平。		
项目总预算	301.84	项目当年预算	301.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预算安排 483.75 万元。2025 年预算安排 443.7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该项目不含政府债务付息支出，其他内容和前两年预算情况基本一致，根据工作实际和前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对后勤服务保障等项目进行了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1.8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1.8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基本避孕药具服务、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84	落实基本避孕药具服务、后勤服务保障等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费		2 批		74.32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落实基本避孕药具服务、开展家庭养护门诊服务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5 万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药具发放机维护	≥130 台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发布科普宣传文章	≥12 篇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网络设备巡检次数	12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防设备检验合格率	≥98%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医疗卫生机构 改革和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多种形式累计 发放药具服务人数	≥5 万人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市药具发放机维 护	≥130 台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基层避孕服务项目 培训和督导	≥1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年单位重大安全 事故发生数	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灭火器效验数	≥30 个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网络设备巡检次数	12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发布科普宣传文章	≥12 篇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基本避孕药具应用 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防设备检验合格 率	≥98%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设备巡检合格 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项目编码	4201002690900300001 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郭涛	联系电话	857901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黑泥湖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国家发改委、卫健委关于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试行）》（发改社会[2019]1606 号）、《国家卫健委关于印发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和托育机构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卫人口发[2019]58 号、《国务院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 号）、《关于印发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卫办人口函〔2021〕629 号）《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草案》、《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省级示范性机构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卫办通【2022】55 号）、《市卫健委关于成立武汉市托育服务指导中心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负责支付因建设托育综合服务大楼发行一般债所产生的利息，保障推进武汉市托育综合服务大楼建设工作。		
项目总预算	153.61	项目当年预算	153.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5 年预算安排 178.36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 93.7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内容和去年预算情况基本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3.6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6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地方政府一般债付息	153.61	2023年发行一般债付息97.35万元； 2024年发行一般债付息35.1万元； 2025年发行一般债付息21.16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按时足额支付一般债利息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利息（含手续费）金额	=153.61万元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当年应偿还利息足额缴纳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债务利息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利息（含手续费）金额	=153.61万元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当年应偿还利息足额缴纳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债务利息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212.8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2.42 万元，增长 4.52%，主要是托育综合服务大楼预计 2026 年投入运行，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212.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9.83 万元，占 99.75%；上年结转结余 3.06 万元，占 0.25%。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212.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9.09 万元，占 50.22%；项目支出 603.80 万元，占 49.7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12.8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09.83 万元、上年结转 3.0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2.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1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53.6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2.89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209.8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18.63 万元，增长 10.87%，主要是托育综合服务大楼预计 2026 年投入运行，项目经费增加；(2) 上年结转 3.06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609.09 万元，占 50.22%，其中：人员经费 567.29 万元、公用经费 41.8 万元；项目支出 603.80 万元，占 49.7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36.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2.35 万元，减少 25.14%，主要是 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18.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36 万元，增长 83.35%，主要是单位缴纳职业年金纪实。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5.2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86 万元，减少 26.05%，主要是 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3.06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3.06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资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机构（项）2026年预算数866.5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47.64万元，增加20.54%，主要是托育综合服务大楼预计2026年运行，相关项目经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73.1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0.01%。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36.8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89万元，增长2.47%。

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6.8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51万元，减少6.97%，主要是2025年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购房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12.4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2万元，增加10.66%，主要是人员转正，测算基数增加。

7、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153.6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4.75万元，减少13.88%，主要是2025年调减了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9.0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67.29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473.3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3.94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41.8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8万元，比2025年减少3.2万元，下降45.7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安排，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具体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41.6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安排，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减少0.7万元，下降7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安排，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60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00.74 万元、结转结余 3.0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3.06 万元，主要用于免费基本避孕药具服务。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支出 301.8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避孕药具服务、后勤服务保障等。

计划生育扶助支出 145.29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示范性托育服务指导。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53.61 万元，主要用于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76.7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6.44 万元，增长 90.33%，主要原因是托育综合服务大楼项目将投入运行，增加一批物业管理服务。其中：货物类 1.46 万元，服务类 75.32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支出 50.5 万元。主要用于托育大楼 IP 及周边产品设计及制作、托育服务课题研究、托育科普工作室等。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0 万元。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603.8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0.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